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萧农发〔2024〕29号

关于提前下达萧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和 项目计划的批复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参照《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3〕1408 号）和《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皖乡振发〔2023〕50 号）文件精神，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现将萧县 2025 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028 万元分配结果和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批复文件下达 7 日内，乡镇和村需通过信息公开栏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公告。

二、项目实施前，项目申报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涉及的乡

镇、村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天。

三、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计划执行，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建设标准等。确需调整变更的，需重新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四、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进度和程序管理，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直达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

五、项目完工后，项目实施单位应主动开展自验，自验合格后，项目实施单位应向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县级验收书面申请，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自收到验收申请 30 日内，组织有关部门完成县级验收工作。验收通过的项目需出具验收报告。

六、加强项目竣工结算决算管理，项目申报单位或实施单位在竣工后 15 日内对实施情况进行公告。

七、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负责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工作，及时开展项目确权、移交，明确产权归属，规范做好资产登记，纳入相关管理体系，落实资产管护运营、收益分配等工作。

八、落实衔接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由项目实施单位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编报、监控和自评，原则上项目开工后每季度开展至少 1 次绩效运行情况监控，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九、规范做好项目档案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库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绩效管理、资金拨付使用、公告公示、联农带农机制建设、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等。

- 附件：1.萧县 2025 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 2.萧县 2025 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24日



萧县2025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序号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	资金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资金用途	备注
			中央衔接	省级衔接	市级衔接	县级衔接		
	合 计	9028		9028				
1	县农业农村局	5140		5140			乡村产业发展	
2		150		150			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3		1795		179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4		351		351			高质量庭院经济	
5		69		69			产业发展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管理费	
6	县生态环境分局	300		300			黑臭水体治理项目	
7		3		3			黑臭水体治理项目管理费	
8	县教育体育局	400		400			雨露计划	
9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700		700			就业公益岗位项目	
10		90		90			帮扶车间就业补助项目	
11		30		30			就业技能脱贫培训项目	

萧县2025年提前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		户数	人数		
		合计							9028		9028								
	一、产业发展								5641		5641								
	（一）乡村产业发展								5140		5140								
1		官桥镇沈峪桃花溪谷田园综合体提升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欧阳宁 萧县乡投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吴昊天	官桥镇 沈峪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000万元，主要建设农耕文化广场，水库改造提升，配套建设码头、环水库步道，民宿改造提升、道路改造、五小园建设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其中衔接资金计划投入300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民宿改造提升、道路改造、五小园建设及相关附属设施建设。	2025年12月底前	300		300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当地旅游行业高质量发展，增加当地及附近人口就业机会，实现带动村集体和脱贫人口增收的目标。		8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项目的实施，能给当地居民带来可观的收入，还能提供大量的就业机会，同时，能带动当地旅游业的发展，吸引更多的游客。
2		马井镇曲里铺村食用茵茵种车间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马井镇 罗性伟	马井镇	建设芦笋和食用茵茵种生产车间2500平方米，仓储车间2500平方米，及相关附属设施。	2025年12月15日前	400		400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村集体和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80	129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户收入，激发脱贫户内生动力，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3		黄口镇邵庄村制冰及果蔬保鲜存储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黄口镇 张全振	黄口镇	制冰车间及设备（日产20吨块冰生产设备1套、吹瓶机1套、灌装机2台、600m²辅助材料仓库等），存储量达1000吨果蔬保鲜存储车间1200m²及配套设施（果蔬初加工生产线）。	2025年12月底前	580		580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村集体和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48	105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户收入，激发脱贫户内生动力，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4		萧县芸岭鲜生绿色有机食品生产基地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官桥镇 张伟建	官桥镇	总占地约560亩，新建插地薄膜温室约500座（每座约480m²长60米宽8米，并建设水肥一体化系统、机耕道路、主排水沟和支排水沟、电力设施、围栏等配套设施。新建约5500平方米有机蔬菜冷藏库和蔬菜分拣包装冷藏库一幢，配套物资仓库、机房、配电室、设施房、装卸货平台、月台、水电、围栏和场地硬化等附属工程。	2025年12月15日前	2800		2800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村集体和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274	822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项目所在地受益。	以带动务工就业、发展农业生产、收益分红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发展增收。
5		丁里社区富民工坊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丁里镇 欧阳星	丁里镇	新建丁里社区富民工坊3000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2025年12月15日前	320		320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100	150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带动周边农户及脱贫户（含监测户）自主发展种养殖、务工增加经济收入。
6		杜楼镇朱解庄村富民工坊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 夏林	杜楼镇	新建钢结构厂房约1400平方，及相关配套设施。	2025年12月底前	180		180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13	46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项目所在地受益	以带动务工就业、发展农业生产、收益分红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发展增收
7		杜楼镇红庙村富民工坊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 夏林	杜楼镇	新建厂房约1800平方，及相关配套设施。	2025年12月底前	560		560				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劳动增收。	25	60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以带动务工就业、村集体经济收入二次分配、发展生产、资产收益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发展增收，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二）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150		150								
8		萧县杜楼镇杜老楼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 夏林	杜楼镇 杜老楼村	发展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用于种子、农药、化肥、耕种等成本支出，带动360户农户开展小麦、玉米规模化经营。	2025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升当地及附近农作物加工，实现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每年3万元、带动农户发展增收的目标。	360	1500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带动参与就业务工、资产收益、集体收益二次分红等，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
9		萧县庄里镇高庄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庄里镇 孟卫东	庄里镇	主要用于购买种子、肥料、农药等生产资料，带动1111户3920人进行小麦、玉米、高粱等规模化经营。	2025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1111户3920人进行小麦、玉米、高粱等规模化经营，增加群众就务工收入，实现高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和农户“双增收”。	1111	392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建成后受益。	带动参与就业务工、资产收益、集体收益二次分红等，促进农户增收，做好生产路修缮等公益事业，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10		青龙集镇张鲁庄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青龙集镇 况美彩	青龙集镇	购置小麦收割机1台，拖拉机2台，播种机1台，旋耕机2台。	2025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项目的实施，完善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配套，实现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4万元，带动农户增收1.5万元。	1045	4119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帮助脱贫户及一般农户的小麦种植收割，通过收益分红的方式增加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收入，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三）高质量庭院经济								351		351								
11		王寨镇齐庄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王寨镇齐庄村 张庆海	王寨镇 齐庄村	扶持15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50	36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		户数	人数		
12		王寨镇杨集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王寨镇杨集村杨爱武	王寨镇杨集村	扶18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8		28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80	445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3		萧县青龙集镇青龙集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青龙集镇青龙集村朱玉龙	青龙集镇青龙集村	扶持200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200	53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4		萧县石林乡陶楼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石林乡陶楼村郭峰	石林乡陶楼村	扶持225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225	49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5		2025年小桥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新庄镇小桥村陈建领	新庄镇小桥村	利用闲置房屋及村内院内空闲土地约80亩，用于大蒜、油菜、果树等种植，带动120户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15		1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20	365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6		萧县孙圩子镇马庄村2025年庭院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孙圩子镇马庄村秦汉青	孙圩子镇马庄村	扶持8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8		28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80	26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7		酒店镇旗杆村庭院经济山楂种植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酒店镇旗杆村张作豹	酒店镇旗杆村	扶持215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15日前	20		20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215	462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18		杜楼镇孟窑行政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孟窑行政村杜冲	杜楼镇孟窑行政村	扶持约10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7		27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00	3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带动生产发展的形式，鼓励发展特色产业，激发内生动力，增加收入
19		杜楼镇八庄行政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八庄行政村胡杰	杜楼镇八庄行政村	扶持约10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7		27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00	28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带动生产发展的形式，鼓励发展特色产业，激发内生动力，增加收入
20		杜楼镇小圩子行政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小圩子行政村陶峰	杜楼镇小圩子行政村	扶持约12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8		28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20	32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带动生产发展的形式，鼓励发展特色产业，激发内生动力，增加收入
21		杜楼镇纵袁庄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纵袁庄村纵华	杜楼镇纵袁庄村	扶持约10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底前	28		28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00	29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带动生产发展的形式，鼓励发展特色产业，激发内生动力，增加收入
22		2025年张庄寨镇洪河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张庄寨镇洪河村李金玲	张庄寨镇洪河村	扶持152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15日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52	289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23		2025年张庄寨镇杭子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张庄寨镇杭子村张帅	张庄寨镇杭子村	扶持160户农户发展庭院经济。	2025年12月15日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60	35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24		2025年大屯镇瓦房村庭院经济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大屯镇瓦房村纵华魁	大屯镇瓦房村	利用户家空置土地35亩种植三樱椒	2025年12月底前	25		25				通过实施庭院经济发展项目，实现群众自我发展增收目标。	120	26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盘活利用空闲土地，实现资产收益，帮助产销对接，带动生产发展。
	二、乡村建设行动								2095		2095								
	（一）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整治								1795		1795								
25		萧县圣泉北城集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圣泉镇姜新	圣泉镇	萧县圣泉北城集和美乡村建设项目EPCO，项目规划面积239.19公顷，本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两部分，对萧县圣泉镇北城集社区进行升级改造创建萧县圣泉北城集和美乡村。项目总投资约4478.60万元，其中投入衔接资金600万元用于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环境整治等项目。	2025年12月底前	600		600				通过衔接资金投入，建设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整治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1060	3306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		户数	人数		
26		萧县徽风皖韵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融合发展(一期)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白土镇张前程	白土镇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4896.42万元,建设内容包括包括乡村旅游提升项目、费村文化中心项目、休闲体验园项目、梨云花漾农场项目、戴村天门街项目、苏东坡采碳遗址公园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等。其中,投入衔接资金600万元,用于支持道路改建项目、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梨云花漾农场项目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	2025年12月底前	600		600				通过衔接资金投入,建设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整治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1130	3605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27		青龙集镇黄月店行政村高庄户自然村污水处理及道路修建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青龙集镇况美彩	青龙集镇	采用单户处理、集中处理结合的形式,对村内户家生活污水、厕所污水等进行就地消纳处理,建设内容包括管道、检查井、沉淀池、集中处理池等配套设施安装及道路恢复;对村内部分道路进行修建改造,对房前屋后、空闲土地进行环境整治提升。	2025年12月底前	300		300				通过衔接资金投入,建设污水管网、道路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280	115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28		萧县官桥镇高庄村龙泉寺中心村污水处理及道路修建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官桥镇张伟建	官桥镇	采用单户处理、集中处理结合的形式,对村内户家生活污水、厕所污水等进行就地消纳处理,建设内容包括管道、检查井、沉淀池、集中处理池等配套设施安装及道路恢复等;对村内部分道路进行修建改造,对房前屋后、空闲土地进行环境整治提升。	2025年12月底前	295		295				通过衔接资金投入,建设污水管网、道路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210	102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二)黑臭水体治理								300		300								
29		辣椒制种废水治理项目	新建	县生态环境分局	青龙集镇况美彩	青龙集镇	路口村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处,两个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施(不包含沉淀池),每个处理设备处理200立方米/天,共400立方米/天;黄月店村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处,两个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设施(不包含沉淀池),每个处理设备处理200立方米/天,共400立方米/天。采取EPC+O综合性的项目管理模式,将设计、采购、施工和运营四个阶段集成在一起,以提高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效率和效益,彻底解决辣椒制种废水处理问题。	2025年12月底前	300		300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解决辣椒制种废水处理问题。	500	15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竣工后项目所在地受益	改善村内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脱贫人口生活设施水平
	三、就业项目								820		820								
30		就业公益岗位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董爱民	各乡镇(街道)	开发保洁、保安、河道巡护员、环境监督员、村部保洁员和互助岗等岗位,月工资补助标准为400-600元/人	2025年12月底前	700		700				通过实施农村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岗位约4500个,实现带动建档立卡人口家庭收入的目标	/	45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务工带动增收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户收入同时,有效激发脱贫劳动者内生动力
31		帮扶车间就业补助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董爱民	各乡镇(街道)	为在就业帮扶车间就业的脱贫劳动者按照每人每月200元标准给予就业补贴;按照吸纳稳定就业6个月以上脱贫劳动者人数,按每人每年2000-3000元的标准给予就业帮扶车间运营补贴。	2025年12月底前	90		90				通过对参与就业帮扶车间务工的脱贫劳动者和车间运营补助,实现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务工,增加家庭收入的目标	/	12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户收入同时,有效激发脱贫劳动者内生动力
32		就业技能脱贫培训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董爱民	各乡镇(街道)	为全县各乡镇参加就业脱贫培训的脱贫劳动者补贴培训费每人800元和生活补助每天50元	2025年12月底前	30		30				计划2025年底前补助脱贫劳动者200人,实现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务工,增加家庭收入的目标	/	2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务工带动增收	以提供免费培训加生活补助的形式,增加脱贫户就业技能同时,有效激发脱贫劳动者内生动力
	四、教育项目								400		400								
33		雨露计划	新建	县教育体育局	县教育体育局刘广明	各乡镇(街道)	按照每学期1500元/人的标准,对符合条件的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落实中高职教育资助。	2025年12月底前	400		400				通过对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中职高职学生进行补助,实现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家庭子女教育负担的目标	/	27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以教育补贴的形式,减轻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教育支出负担
	五、项目管理费								72		72								
34		项目管理费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有关乡镇	各有关乡镇(街道)	用于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和实施过程监管等费用支出	2025年12月底前	69		69				提升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水平	/	/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
35		项目管理费	新建	县生态环境分局	青龙集镇况美彩	青龙集镇	用于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和实施过程监管等费用支出	2025年12月底前	3		3				提升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水平	/	/	参与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完成后受益	/